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資訊及國際教育科

承辦人：吳清雄

電話：(07)7995678#3115

電子信箱：m96901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鳳山區文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531940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66087191_115319408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能源教育標竿學校觀摩活動」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年3月16日師大機電字第11510066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強化能源教育推廣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邀請114年度推動能源教育標竿獎獲獎學校分享成功推廣經驗，南區場次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115年4月30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時30分至下午3時30分。
 - (二)地點：本市大樹區大樹國民小學(高雄市大樹區中正一路249號)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各國民中、小學有興趣瞭解及實際參與能源教育教學之校長、主任及教師。
 - (四)參加名額及報名方式：參加人數以40人為原則，有意願參加者，請於115年4月15日（星期三）前至全國教師在



職進修網 (<https://www2.inservice.edu.tw/>) 報名，
課程代碼：5511839。

三、請貴校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（差）假登記（課務派代，
所需經費由學校用人費用項下支應）。

四、檢附115年能源教育標竿學校節能觀摩活動實施計畫（南
區）1份，如有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大樹國小李爭宜主
任，電話：07-6513752分機20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私立國中小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、會計室、資訊及國際教育科(均紙本)



裝

訂

線

